

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5年度)

填报单位：同心县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

项目名称		闽宁文化交流中心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	杨克斌：13895536185			
主管部门		同心县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		同心县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 (A)		全年执行数 (B)	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	730万元		674.53万元	10	93.00%	9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	730万元		674.53万元	10	93.00%	9
	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		
	完善市场配套设施,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,完善市场功能。新增闽宁协作集市1条街;新增夜市摊位50个;新增1ed屏幕40平方米;改造闽宁文创大舞台1000平方米;新增恐龙研学基地1个;新增闽宁协作雕塑1个;改造文化长廊70米;			新增闽宁协作集市1条街;新增夜市摊位50个;新增1ed屏幕40平方米;改造闽宁文创大舞台1000平方米;新增恐龙研学基地1个;新增闽宁协作雕塑1个;改造文化长廊70米;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分值	年度 指标值	全年 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 采取的改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	指标一: 设置入口主题艺术装置	20	1个	1个	20		
			指标二: 闽宁文化耐候钢文化地刻		16个	16个			
			指标三: 闽宁里文创商户		30家	30家			
			指标四: 石榴籽艺术雕塑		1个	1个			
			指标五: 民族团结景墙		1个	1个			
			指标六: 闽宁文化故事图框		70米	70米			
			指标七: 恐龙化石骨架展示区		1个	1个			
			指标八: 同心圆构架、农特产品展示装置		1处	1处			
			指标九: 文创舞台		1处	1处			
			指标十: 小舞台		1处	1处			
			指标十一: 变电站等配套设施		1个	1个			
	质量 指标	验收合格率	10	100%	100%	10			
	时效 指标	项目完工及时率	10	100%	100%	10			
成本 指标	预计投入资金	10	730万元	728.14万元	9				
效益 指标 (30分)	经济 效益 指标	通过项目实施,新增闽宁协作集市摊位50个,夜市在持续运营过程中不断优化升级,保持较高的人气和商业活力,刺激夜经济,带动消费;增加就业和消费,带动周边相关产业协同发展,对当地经济和社会产生积极的综合效益,丰富市民文化生活,促进社区和谐发展。	30	显著提升	100%	30			
	社会 效益 指标	丰富市民文化生活,促进社区和谐发展。		显著提升	100%				
满意 度 指标 (10分)	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10	90%	100%	10			
总分				100		99			

注: 1.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,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 2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
 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geq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 \times 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leq),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 \times 该指标分值;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